(股之部份轉讓及修改公司章程合同 — 一人有限公司)

(一人有限公司變為有限公司)

**股之部份轉讓及修改公司章程合同**

日期：XXX年XXX月XXX日

**第一簽署人：**XXX**（賣方姓名）**，男／女，未婚，成年／已婚，與其配偶XXX採用分別財產制／取得共同財產制／一般共同財產制／取得財產分享財產制／離婚／鰥寡，居於澳門XXX，分別持有編號為XXX及XXX的澳門居民身份證／其他證件。

**第二簽署人**：XXX**（買方姓名）**，男／女，未婚，成年／已婚，與其配偶XXX採用分別財產制／取得共同財產制／一般共同財產制／取得財產分享財產制／離婚／鰥寡，居於澳門XXX，持有編號為XXX的澳門居民身份證／其他證件。

（倘有**2名或以上**買方）

**第三簽署人**：XXX（買方姓名），男／女，未婚，成年／已婚，與其配偶XXX採用分別財產制／取得共同財產制／一般共同財產制／取得財產分享財產制／離婚／鰥寡，居於澳門XXX，持有編號為XXX及XXX的澳門居民身份證／其他證件。

第一簽署人XXX為一間一人有限公司的股東，該公司中文名稱為“XXX”，葡文名稱為“XXX”，英文名稱為“XXX”；公司法人住所設於XXX，在商業及動產登記局的登記編號為XXX號；第一簽署人XXX持有唯一股，面值為**澳門元**XXX元。

**股東決議以公司名義同意及放棄以下股轉讓的優先權。**

由於屬夫妻共同財產，故第一簽署人XXX及其配偶XXX現將上述持有的一股，票面價值為澳門元XXX元，分割成XXX股，且第一簽署人／第一簽署人及其配偶同意：

1. 第一股票面價值為澳門元XXX元，保留予自己；及
2. 第二股票面價值為澳門元XXX元，以票面價值轉讓予**第二簽署人**；

（倘有**2名或以上**買方）

1. 第三股票面價值為澳門元XXX元，以票面價值轉讓予**第三簽署人**。

第一簽署人聲明收妥以現金／銀行轉帳／銀行融資／支票支付的全部價金，且第二簽署人 / 所有簽署人均聲明接受上述轉讓。

經轉股後，所有簽署人現為公司全體股東，一致同意作出決議如下：

1. 解任XXX（姓名）／全體行政管理機關成員的職務；
2. 委任XXX（姓名）及XXX (姓名)為行政管理機關成員，職稱分別為XXX及XXX；
3. 修改公司章程，新條文見附件。

**\*合同須包括所有簽署人，以及其婚姻財產制為取得共同／一般共同財產制的股東(賣方)的配偶經公證認定的簽名。**

（簽名須經公證認定）

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第一簽署人

簽署人姓名

（簽名須經公證認定）

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第一簽署人配偶

簽署人姓名

（簽名須經公證認定）

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**第二簽署人**

簽署人姓名

（倘**多於2名或以上**買方）

（簽名須經公證認定）

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**第三簽署人**

簽署人姓名

使用說明：

XXX – 灰色標示的為說明部分，提交已填妥的表格時需刪去

XXX – 下標線的為選項部分，請刪去不適用的內容

XXX – 外框標示的為必須填寫的部分，應按要求填寫相應的內容。